证券代码：000757　　证券简称：浩物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46 号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内江鹏翔”）下属公司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名濠公司”）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天津二中院”）送达的（2026）津 02 破申 153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及（2026）津 02 破 51 号《决定书》，其破产清算申请已裁定受理并已指定管理人。公司已丧失对名濠公司的控制权，名濠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鉴于名濠公司出表将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破产清算事项概述

名濠公司因其经营不善、扭亏无望，于 2024 年 3 月起停业至今。鉴于名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经其股东内江鹏翔同意，向天津二中院申请破产清算。

天津二中院作出（2026）津 02 破申 153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及（2026）津 02 破 51 号《决定书》，裁定受理名濠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，并指定天津允公律师事务所担任名濠公司管理人。

截至目前，名濠公司管理人已接管名濠公司的财产、证照、印章和账簿等资料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鉴于名濠公司管理人已接管名濠公司财产及相关事务，公司已丧失对

其的控制权，因此名濠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名濠公司出表后，公司前期在合并报表中承担的超额亏损将相应转回，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6 年度利润总额约 1,500 万元，对公司 2026 年度利润产生重大影响。上述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，最终金额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。

内江鹏翔已依法向名濠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除应收款项外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为名濠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名濠公司也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。

鉴于名濠公司已停止经营且其不是公司重要子公司，其破产清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（2026）津 02 破申 153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；

2、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（2026）津 02 破 51 号《决定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